

证券代码：836384

证券简称：瑞真精机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4 月 10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邓维菁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主席报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方回避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财务预算》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方回避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资料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方回避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方回避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方回避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